

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

项目名称	财政资金监管专业评审费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财政局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；自评资料填报规范；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项目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审核意见等级较好，但项目应继续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基本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☐ 优 ☒ 良 ☐ 中 ☐ 差
抽查审核意见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☒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☐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☐ 具体情况：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(336.00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金额(278.46)万元，预算调整率为(-17.13)%，实际支出金额(250.14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74.45)%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(89.83)%。 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☒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☐ 具体情况： 项目当年度完成以下预期产出目标：（1）委托第三方机构完成约18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、75个预算项目绩效评审、5个重点项目专题预算评审，购买会计检查咨询服务项目数4项；（2）工作质量达标率100%；（3）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100%。

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

	3. 效果方面：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☒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☐ 具体情况： 项目当年度完成以下预期效益目标：（1）评价结果应用良好；（2）监督检查准确程度较好；（3）财务核查准确情度较好；（4）预算评审核减率≥20%；（5）年均检查单位及企业数量≥48家；（6）第三方管理制度完备。（7）第三方使用者满意度良好。 为我市财政管理提供专业技术支撑，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，增强评价结果公信力，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推动我市全面实施绩效管理。
绩效自评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	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	（一）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，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，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。 （二）建议你单位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工作，确保管理制度有效执行。
备注：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，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	

编制日期：2020年09月21日